

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3月1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9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8名，独立董事林湜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参加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吴清池先生代为表决，部分董事以视频方式参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孝煌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及2019年经营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《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》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《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 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8,942,049.27 元；2018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3,768,732.72 元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46,376,873.27 元之后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,865,449,151.91 元，扣除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 179,053,287.00 元后，2018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,103,787,724.36 元。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报酬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本公司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订的有关协议，同意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43 万元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审计委员会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8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

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对本公司会计报表进行审计、资产验证及提供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转回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相关单位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拟为相关单位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文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。

16、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。

1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全文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。

1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、总裁相关经营事项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、总裁相关经营事项的公告》。

1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，现场会议时间为下午 13:30 开始，地点为公司会议室，网络投票时间为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 2、3、5、6、7、8、10、13、18 项议案及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16 日